附件：5

文明施工情况自查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检查项目 | 检查内容 | 检查结果 |
| 1 | 扬尘管控 | 是否按照《关于开展全市建筑工地环境整治的通知》（杭建工发〔2020〕132号）的相关工作要求，落实现场文明施工及扬尘管控管理措施，做到建筑工地围挡规范、扬尘治理严格、出入口管理规范。 |  |
| 各建设、施工、监理等参建单位是否按照要求，将文明施工网格信息予以公示。是否严格按照《杭州市建筑工程文明施工应用图册》的相关要求，制定切实可行的专项工作方案，建立健全现场专职保洁队伍，做好降尘设施的日常维护。 |  |
| 2 | 防汛防台防雷 | 各企业是否完善企业及项目防汛防台预案，是否落实防汛防台力量，精心做好防汛防台物资的储备和保障工作，确保防汛人员、设备、车辆和物资到位。 |  |
| 涉及基坑、洞隧、河道、地铁等工程是否进行重点的自查自纠，是否对现场活动房、起重机械、脚手架、基坑等设备设施及部位的加固和准备情况进行全数检查，是否对位于山脚、斜坡（高切坡）、江河沿岸及低洼地带的临时生活设施进行彻底的检查和加固。 |  |
| 是否确保现场排水设施畅通，是否落实所属施工现场的应急避险场所，做到遇险情能够及时将现场人员及时转移到安全地点 |  |
| 是否加强汛期及台风季节的值班管理工作，落实报告制度。是否指定专人负责做好防汛防台检查工作台帐和统计上报工作。 |  |
| 是否按要求落实现场防雷措施 |  |
| 3 | 卫生防疫和环境卫生 | 是否加强除“四害”宣传,积极开展施工现场环境整治,清除生活垃圾,疏通排水管道,清除各类积水,消除“四害”孳生地,减少“四害”的孳生、繁殖和扩散,预防和控制登革热等虫媒传染性疾病的发生 |  |
| 是否认真开展环境卫生整治,改善建筑工地环境,为从业人员营造整洁健康的作业、生活环境，以及各项新冠防疫常态化工作。 |  |
| 现场是否配置专职保洁员；食堂及炊事人员是否符合卫生防疫要求；现场环境保护措施是否有效；现场是否有积水现象 |  |
| 4 | 排水排污 | 现场是否按规定申领排污许可证、临时排水许可证； |  |
| 现场是否按规定设置连续通畅的排水设施，并按规定排放废水、污水； |  |
| 检查结论：建设、监理、施工签章检查时间： 年 月 日 |

说明：1、检查结果一栏中填写发现的主要问题；检查结论注明符合要求、基本符合要求、不符合要求。